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5 年度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桃園)

一、宗 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教練，並建立三級游泳教練制度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桃園市政府體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
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

五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立游池

六、講習日期：115 年 9 月 5 日 - 9 月 7 日(星期六、日、一) ，合計三天) ，早上 8 點報到. 增能研習 9 月 6 日(星期日)早上 8 點報到。

七、講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游泳池.(桃園市桃園區中平路 34 號)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8 月 14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。

九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請以現金袋掛號郵寄報名費用.報名表一律填寫電子 world 檔（如附件一 電子檔報名表務必附上 2 吋半身照片電子檔 作業需要）寄至網路信箱 vandreade@gmail.com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
(二) C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新台幣 3,500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新台幣 600 元。

(三)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(四) 收件地址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委員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

(五) 洽詢電話：呂建志.0922735082

十、C 級裁判報名資格：

(一) 年滿十八歲以上。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
(二)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

(三) 嫻熟游泳規則。能游仰、蛙、蝶、自由式 50 公尺兩式者。

(四)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附身分證影本一份；非本國籍者，檢附居留證明。

(五)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請於 8 月 6 號後申請於上課時繳交

(六) 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
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:

(一) 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裁判證者，參加須繳交證照影本，證照日期並無過期。(增能研習課程)

(一) 附身分證及 C 級以上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
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40 人最高 80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
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
(http：//www.swimming.org.tw/網站查詢 。

十四、附則：

(一)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
(二)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八十分以上為及格；增能研習時數: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
(三)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
(四)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
(五)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(六)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5%。

(七) 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 B 級裁判講習會資格。

十五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5 年度 C 級游泳裁判習會課程表(桃園)(暫訂)

日期課程 時間	9 月 5 日 星期六	9 月 6 日 星期日	9 月 7 日 星期一
08:00 ｜ 09:00	報到&始業式 轉身檢查 （裁判技術）	紀 錄 （紀錄方法）	賽會運行
09:10 ｜ 10:00	轉身檢查 （裁判技術）	發令員與編配 （裁判技術）	賽會運行
10:10 ｜ 11:00	姿勢檢查 （裁判技術）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（裁判技術）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1:10 ｜ 12:00	裁判職責與專業素養	公開水域賽程裁判 與 轉彎檢察員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午　餐　休　息			
13:00 ｜ 13:50	公開水域裁判長、助理裁判長、賽程、轉彎、終點	裁判執法案例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4:00 ｜ 14:50	公開水域賽道主任、檢錄、防護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（裁判技術）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5:00 ｜ 15:50	公開水域安檢、報告餵食、紀錄	裁判長行政事務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6:00 ｜ 16:50	公開水域發令員、計時員 裁判影片觀摩	發令員與編配 （裁判技術）	
17:00 ｜ 17:50	游泳場館管理規範 會場管理	報告與檢錄 （裁判技術）	
18:00 ｜ 18:50	違規影片探討	紀 錄 （紀錄方法）	
19:00 ｜ 19:50	檢錄實務 （裁判技術）	學科檢定 術科檢定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＆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講習地點：桃園市立游泳池(桃園市中平路 34 號)　　洽詢電話：呂建志.0922735082 裁判實務工作:115 年 10/3 115 年桃園市體育總會理事長盃分齡游泳錦標賽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5 年度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 C 級裁判 9 月 5 日–9 月 7 日共三天

<table>
<tr><td>姓 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rowspan="5">相片黏(浮)貼處
1 張浮貼 1 張黏貼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</td></tr>
<tr><td>性 別</td><td colspan="2">☐男　　☐女</td></tr>
<tr><td>出生日期
(西元)</td><td colspan="2">年　　月　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最高學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現職服務單位</td><td></td><td>職稱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原持有證照等級</td><td colspan="3">☐無　　☐___級，證號：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電話</td><td colspan="3">(住宅)　　(公司)　　(手機)</td></tr>
<tr><td>電子信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聯絡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郵遞區號(　　)</td></tr>
<tr><td>裁判/教練/身分證證件</td><td colspan="2">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</td><td>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</td></tr>
<tr><td>附

註</td><td colspan="3">1.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8 月 14 日前寄達。
2.報名請繳交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及二吋相片二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
3.報名手續費：裁判 3,500(含證照費在內) 請以現金袋掛號(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)，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
通訊報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，洽詢電話：0922735082，聯絡人：呂建志。
4.報名時繳交身份證件影印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
5.繳費方式：現金袋掛號
6.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td></tr>
</table>

附件二　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5 年游泳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研習日期： 9 月 6 日(星期日)

教練證號		教練證效期	年　月　日
姓　名		身份證字號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　月　日	最高學歷	
現職單位		職 稱	
電子信箱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(　　)		
聯絡電話	(住宅)　　(公司)　　(手機)		
裁判/教練/身分證　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8 月 14 日前寄達， 2. 報名費用：600 元請現金袋掛號 (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員會) 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A4 信封)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通訊報名：桃園市體育總會游泳委會(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 2 段 1141 巷 39 之 2 號 3F)，洽詢電話：0922735082，聯絡人：呂建志。 3. C 級以上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，。 4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